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史地文献初编

西南邊疆

第二輯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史地文献初编

西南邊疆

第二輯

甘青藏邊區考察記

第三編 藏邊拉休寺（自民國二十六年八月至十二月二十八日）

八 由玉樹至拉休寺

八月二十五日 滿山摩崖 遍地黨徵

昨行政院來電，謂抗戰期間，可勸班禪暫緩入藏，專使令余先至拉休寺勸止班禪，本日偕高參軍格祕書並衛士十餘人前往。早九時就道，西南行，未幾，即登山。山下有嘛呢堆，高如牆，每石上皆刻六字真言或經文。山上石崖，多摩平刻六字真言，或長壽經，大者字方尺許，一如內地名山之摩崖，先後百數十處。由山上望見結古，水濱帳房林立，皆喇嘛秋季野居者。又山谷中有小水數道，由山上望之如白練，亦頗美觀。將至山巔，大石磷峋，幾無徑，從石上行，甚險隘，數人扶一驛過後再牽一驛，有一驛蹶，幾不起。未幾又一石坡，較可落足，

但亂石甚多，頗難行。至山巔俯瞰，牛羊無數，似石子亂立草原。

未幾又踰一山，遇大雨，下山後有水草，有帳房，擬即住宿，但所用烏拉，係按站換，至換烏拉處仍須前進。又踰一山，下爲大灘，始宿其地。

山中有一異草，平貼地上，尖葉由中心四散如黨徽，且爲赤色似花瓣，中有心似花蕊，滿山無數，頗爲美觀。葉粘地甚固，如黨徽之縫於布上。又有大黃葉大於手掌，花紅色，並有某種藍花，有長尾，奇花異草，惜不識也。

二十六日 山積白雪 野過黃羊

覓夜秋雨連綿，幸用新帳房未漏，余原用者係三角形，甚簡單，因長途赴藏，且繫觀瞻，故在結古新縫一帳，完全如屋，上有屋脊，橫一木梁，兩柱支之，四角引繩釘地，如屋頂。周圍有小銅環，下面以布張圍牆，有鈎數十，鈎合環上，即完全如牆。前有門，天熱時去牆留頂蔽太陽，讓風四面吹入，如涼棚然，頗有研究，但冷時稍差耳。

晨烏拉未至，十時始行，山上積雪，衣裘猶寒。初行草灘，未幾水坑無數，類沮洳地，幸僅里許，即爲硬灘，草均不豐，有黃羊十餘頭，奔馳其間，擊之未中。

十二時許，又經一山，並渡水數次，下午五時至拉休寺，在山凹中，西南二面爲石山，屹立高聳，似劍戟林立，東北二面爲草山，坡平草突似孕婦坦腹，居民僅數戶，皆帳房，每帳外有

猛犬數頭，途中牛羊無數，皆拉族所有也。拉休百戶距此間四里，因班禪曾經此地，夾道用石子或泥草塊排成行，並有高堆，備燃柏枝。此間有大嘛呢堆，長數十丈，有土房十餘間，並塔數座。

至此又換烏拉，爲藏民最苦之事，因牛馬與人歸公使用，自帶食物，晚無帳房，途中或代負行李，至後如當地無湯役時，又須拾糞炊食，忤意時或受打罵，故每避之。

二十七日 沿途奇峯迴子楚河 夾道翠柏抵拉休寺

早九時行，經一山，道甚險，旋入山谷，沿拉休河行，兩面奇峯高聳，石巖嶙峋，頗類華山，半爲土崖，綠草如茵，雜木叢生，路隨峯轉，水沿谷流，山色河聲，殊饒興趣。

距拉休寺十餘里處，山上柏樹亂生，道經山腹，夾道翠柏成行，爲自大河壩以來所僅見者，惟皆叢枝，葉濃密，無一參天之高幹，未加人工之故也。聞林中多鹿麅等野獸，惜未見。下山又行谷中，峯迴水轉，每疑無路，過灣後又一境界，仍在四山之間，一水繞流，風景頗佳。距寺里許處，有大石屹立，河旁並有一石，高三丈許，突入河中，上刻佛像及經文，約萬餘藏字。河流直通寺前，俗稱拉休河，因經拉休族地，實即子楚河，寬十餘丈，水甚深。寺對面山上有草甚豐，係留爲驛馬冬食者，今大師驛馬放其上，過河時浮而渡之，聞山上有鹿及其他野獸甚多，因在寺前，認爲神山，不許捕獵，而野獸益繁殖。

甘青藏邊區考察記

四六〇

下午一時抵拉休寺，即屬寺中。該寺大喇嘛送來酥油一大塊，上附哈達，賞送者國幣十元，歡欣而去。酥油分給儀仗隊士兵食之。

九 留居拉休寺

二十八日 一妹爲尼三兄三喇嘛 數畝堆石千僧千人民

晨起至寺前一遊，大門外有二經竿，高七八丈，係數木合之，並數竿接高，外用牛皮繩束之，如前清各省撫署前之旗竿，上垂經布。入門有一大嘛呢堆，全白石塊，大數畝，高四五尺，一望皆白，如此偉大之經堆，各寺從未見也。堆中立一木竿，高一二丈，數繩自竿頂斜引堆邊，繩上全爲小塊經布，石上皆刻經文或六字真言，並有動物形者。據云佛教戒殺生，如有殺害蟲蛇牛羊者，可將其形刻於經文下，即可免殺生之罪，並因果之報應，故刻者甚多。

見班禪大師，談中央事，班禪頗諒解，允三大寺代表至後決定。聞西藏三大寺代表極欲班禪早日回藏，欲電三大寺設法歡迎，各堪布甚盼有效，班禪亦不得不靜候結果，但各代表由玉樹來，尚未抵此也。班禪寓一佛殿內，三面皆佛龕，有小銅佛無數，並有高三四尺之大磁瓶十餘個，皆清季名磁。

下午班禪大師送來米麵，拉休百戶亦牽羊來送。來者爲寺中喇嘛，據云爲百戶之兄，弟兄

三人全爲喇嘛，有妹二：一爲尼，一繼承百戶。爲尼之一妹，聞頗有姿色，欲妻囊謙千戶，已提議矣，而千戶另娶他女，此女憤而爲尼，迄今囊謙千戶過拉休境時，不支烏拉，幾成世仇。拉休族人口，謂男女共約千人（僧在外），而拉休寺僧亦即千人，爲玉樹二十五族中各寺喇嘛數最多者（建築以拉布寺爲最壯麗），毋怪三弟兄全爲僧也。

二十九日 偉大壁畫 輪迴圖說

偕格桑秘書遊覽拉休寺，首至舊經堂，長寬各七間，上有小金瓦，殿內可容五六百人，佛像不多，惟兩壁繪釋迦佛歷史，寬十餘丈，高數丈，且彩色濃厚，繪工精美，頗有價值。旁爲護法殿，陳弓矢刀劍，懸熊皮數張，垂哈達無數，有數喇嘛誦經其中。

次至新經堂，建築僅十餘年，宏壯鮮麗，彩繪油漆尚新，高四五丈，長寬各十三間，可容千餘人。門外壁上，繪四大天王及護法神等。室內三面壁上皆繪釋迦佛歷史，係繪於布上，再張壁間，高一二丈，廣二三十丈，較舊殿者尤爲偉大，更有價值。柱上屋頂，高垂幡傘，內佛像亦不多，更有四寶塔，高四五尺，滿鑲珊瑚珠玉，當係歷輩最大活佛之尸塔。聞該寺活佛共六七人，一最大者，班禪初由玉樹覓得，始學步行。室內懸絹繪佛像數十幅，皆精絕。聞該寺業繪畫者五十餘人，有名者十餘人，毋怪有精美偉大之成績也。

次至彌勒殿，殿高三層，銅彌勒坐像由下至上亦貫三層，高三丈許，爲本寺最大之像。殿

外有六道輪迴圖，圓形，中心爲一鷄一豬一蛇，據云係代表貪嗔痴。外分六道，上爲天道，內繪諸神，右爲人道，內繪士農工商，左爲阿修羅道，內繪諸魔與諸神戰，再右爲餓鬼道，內繪衆鬼餓瘦如柴，再左爲畜牲道（亦譯獸道），內繪各動物，互相殘食，下爲地獄道，內繪油鍋刀山鋸解等刑。再外圈分爲十二格，繪十二因緣，有盲者、渡舟者、男女抱臥者、婦女裸體生產者等，不大了解，惟知有表示生老病死者，如婦人生產，表示生也。

三十日 世界圖說 劍海象徵

上午訪森且堪布，居寺中，室內有一佛說世界圖，即佛經中所記載之世界，以圖說明之者也。繪一地球，亦圓形，與科學合。惟分爲四大洲，全在大海中，現吾人所居之地球，僅爲一洲。中有須彌山，七層銀山上，又有山，一面爲玻璃白色，一面爲寶石藍色，一面爲金黃色，一面爲瑪瑙赤色，左右爲日月，日從藍寶石照下，反光爲藍色，故現世界之天爲藍色，上有十三天云。又有一圖，下爲大海，中有蓮花，其上左右有二鳥各二頭，最上爲一長劍。據云係西藏王前達木靈佛時，各寺院門口上所繪之圖。相傳係當時數大臣所定之符號，對王言係表示凡信教者以劍斬之意。寶劍大海表示菩提海，蓮花代表蓮花祖師，二鳥二頭，代表印藏二種文，長劍代表文殊菩薩，實暗中欲佛教再興，以示不忘云云。佛教徵象多深意，非全迷信也。下午偕高參軍至寺外遊覽，見東山上柏林甚茂，山腰怒石危立，上有樓房，頗清幽，類蘭

州五泉山，聞係拉休百戶之別墅。山頂又有危樓懸建，聞係尼姑所居，卽百戶之妹，因未嫁千戶而爲尼者，居其地，峻嶺茂林中高樓靜居，清禪殊不淺也。

連日各喇嘛送禮，皆以黃油數塊，木日有兼送蕨麻者，俗名人參果，紫色，大於豆，稍長形，藏民普遍煮而食之，或加大米饭上，且以爲吉慶，第一菜多爲此，漢人可加稀粥中煮之。

三十一日 邀大員盛燃柏枝 候專使縱談因果

趙專使本日來此，余與高參軍石輔陳科長文鑑等至野外張帳幕迎候。是日天氣清明，日暖風和，草地流連，頗饒興趣。其地臨山濱河，山色河聲，怡人耳目。草灘中野鼠無數，體大於貓，時出入穴中，點綴風景。聞此鼠可食，味且鮮美，惟穴甚深，不易捕，土人每以水灌入，鼠卽出，然後以衣襟或袖覆穴口卽得。

久候未至，數人坐草地上日光中縱談，談及善惡報應，謂佛教因果，吾人固難置信，但有許多事實，亦殊不可解。陳君舉數例，謂其鄉某人殺二富家而得其財，其子竟至乞食。又某家當滿清入關時，得不義鉅款，置莊田甚多，僅一子，日吃一莊田，亦足一年，不意此子想入非非，將其父所與之銀，打許多銀葉，以砂塗之成赤色，立高處順風擲下，謂爲「赤風」，觀而樂之，未幾家財一空，誠奇聞也。余舉余家事，謂余祖父原兄弟二人，清光緒三年，山西大旱時，兄死嫂存，留姪三人，皆由余祖父在陝經商，不僅維持全家生活，且一一爲之娶妻。余祖

父不特養嫂姪家人，凡鄉里親友至陝逃難者，無不爲之設法維持生活。某人欲賣妻，則由商號中借以油麵，令售油餅爲生，夫婦得團圓不死。諸如此類，先後活人無算。凶歲過，余大祖母求析居，因彼有子三人，均年長，而余祖父僅余父一人，尚幼，且於荒年中陰置家財，而余祖母等均在陝未知也。余祖父以妯娌不和，暫假分居亦可，一切未爭，僅分得破屋三間，薄田數十畝而已。不意余大二三各伯父，皆先後早逝，且又分居。大伯父無子。二伯父有子能力田，二十餘歲矣，竟被一驟踢死。三伯父有三子，一二十歲矣病死，一與余同歲，年十七時被狼咬死，家均日衰，而余家則家父與余均讀書入泮，余祖父年八十餘始逝，時余已在省優級師範畢業爲教員，且已生子，祖父得見曾孫矣。人皆以爲行善之報應。聞者均異之。

專使下午三時始至，喇嘛及各代表迎者數十人，並燃柏枝，爲其地未有之盛況。

九月一日 喇嘛自成社會 婦女不許入寺

普通各寺喇嘛除誦經外，多無所事，據聞拉休寺喇嘛則諸事皆作，百工俱備。如鐵工銅工銀工木工土泥水工繪畫雕刻工，凡寺院建築各工，俱由喇嘛分任無論矣，即日常生活，如牧牛放羊取乳背水，普通由人民婦女工作者，本寺皆喇嘛任之，惟背水不用大木桶，而用直徑尺許之扁圓銅壺，並有木架裝壺其中，較輕便耳。甚至織布在他處完全爲婦女工作者，此間亦由喇嘛工作，完全成一社會。此種現象，他寺實可倣效，免一般人譏喇嘛爲不事生產而僅消費之階

級也。

此種情形，或亦有因，該寺左右附近，並無居民，又不許婦女入寺，當係不得已而造成特殊情形。昨劉秘書長之老太太及小女來，無處可宿，費許多周折，始在半山中覓得土屋一間。據云寺中空屋雖多，絕對不許婦女居住，而寺外僅有百戶別墅之山腹樓屋，西藏代表杜林台吉已佔，無法分居，且年老人上下山太不方便也。並謂過數日廟會期內，即婦女來往亦禁止，寺中成一社會，與外界社會隔絕矣。

二日 兩短辮爲好漢 一小鍋可生活

午出寺遊覽，遇一青年藏民，頭上前面光頭無髮，腦後有短髮兩束，丁傑戲弄其兩短辮而笑之。余詢其故，謂此爲好漢，不畏強禦之表示，每與人爭鬥，亦奇俗也。

旋至河濱，見有十餘男女，支三小帳於水濱，爲人字坡形，前後皆門，距地尺許，以矛爲帳竿，極爲簡單。詢之，皆俄洛族人赴拉薩朝佛而歸者，途中行兩月矣，男女老幼皆步行，且負物，故帳低小，而竿即自帶之武器。時正煮飯，亦極簡單，即三石上支一小鍋，水沸後入炒麵少許，成麵湯而已。衣皆無面老羊皮，其衣食住行，可謂簡單已極，刻苦精神可佩也。

三日 塔 橋

甘青藏邊區考察記

四六六

拉休寺外，南牆附近有塔五座，北牆附近有塔四座，皆方形，三層，上層有小窗緊閉，但內皆寶填無門可入。據丁傑佛云，塔內置各種經典，均有一定，故人民多繞塔轉行，等於誦經。又下層多寶以生活用品，如農牧食住等具。最講究者，內有金柱。至經堂內所置高五六尺或二三尺之各小塔，金玉其外，珠寶燦爛者，皆活佛或高僧之尸體或骨灰，其價值未可計也。

下午至寺外遊覽，見河濱俗羣集，詢之，因架橋水急，三人落水漂去矣。玉樹二十五族境內，到處河流縱橫，但均無橋，驛馬每浮而過，人或乘牛馬，或用皮筏木船，有船處亦甚少。拉休寺前拉休河，寬十餘丈，原亦無橋，因班禪來此，驛馬放對面山上，臨時架一木橋，即用舟形木架數個，插立水中，上鋪木椽，粗細不一，高低不平，惟勉強可行耳。水漲至椽上時，即被沖去，連日大雨水漲，橋遂冲壞，今日修之，又沖去數人，邊地交通，實為重要，而最低限度之橋梁，尤應修築，並宜教以修築木橋或石橋之簡單方法。藏民為宗教而消耗之金錢人力不知若干，而橋梁則無人過問。如拉休寺寺外高塔九座，寺內石嘛呢堆大數畝，潔白之石，以數十萬或數百萬計，可築數十橋而有餘，乃寺內石堆年年增高，而河中水漲年年人畜淹死者無數，可慨痛也。

四日 樓屋 經像

拉休寺建築甚佳，余等所居之室，為寺中大活佛所居。其三層樓口字形，最下層為廚房及

藏物室。二樓爲大經堂及喇嘛居室。大經堂高二層，直通三樓，內有大銅像。三樓爲活佛居室及小經堂，僅西北三面有屋，餘爲二樓之屋頂，土面，置盆栽草花，等於屋頂花園，可以遊覽。另外有圍牆，口字周圍有欄杆，大經堂上亦平頂，有梯可更上一層遠眺。凡藏民居室及寺院皆平頂，其用途甚多。余與高參軍所居之室爲小經堂，東南二面全爲玻璃窗，即代牆壁，北面爲木牆，上繪各種佛像，下繪護法神，西面爲佛龕及藏經之櫃，佛龕內有釋迦佛宗喀巴時輪金剛等銅像（時轉金剛爲歡喜佛男女裸抱各有四頭男十六臂女八臂），經係藏文用麻紙印，長二三尺，寬四寸許，每張一頁，並不釘連，寫係印度古代書冊式，上下夾以木板，封面用彩布張之。佛龕下有木板暗櫃，外漆爲紅色，並有金花，內置雜物。趙專使所居之室，原爲活佛居屋，南面上半全爲玻璃，下爲木方板，有樞可開閉如小門，如欲空氣流通時開之，冷則關閉。北面木牆滿牆有抽屜及暗櫃，深而且大，置一切雜物。東西窗，東南依牆有低榻可坐臥，抽屜木櫃，面皆彩繪，有地板。室外有夫役室及廁所相連。廁所爲小屋，各樓均有廁所。又有走廊，且最下有用水沖糞者，頗類歐式建築。藏民普通居室多無廁所，活佛居室不特有而且佳。

室內壁畫，有龍樹無量及牛頭護法神財神等佛像，牛頭護法神男性裸體，一切畢露，全身藍色，披髮，腰間垂許多人頭，坐牛背上，牛身下蹠一裸體少女，旁有小鬼神，面猶惡。財神騎獅。又有極樂金剛，亦歡喜佛，男女裸體，足踐人。

五日 西藏政治概況 地方制度一斑

據西藏代表談述西藏政府之組織情形，並參考各方記載，錄之如下：

西藏自清初固始汗滅藏巴汗後，以班禪達賴分主前後藏，並留其長子鄂爾汗統轄其衆，次子達賚巴圖爾台吉佐之。兩子卒，由達賚之子拉藏汗嗣爵，旋滅第巴桑吉而獨操政權，儼爲藏王。康熙五十五年準噶爾入藏，執拉藏汗而殺之。五十九年，討平準噶爾，留蒙古兵兩千駐藏，使拉藏汗之舊臣貝子康濟鼐掌前藏，台吉頗羅鼐掌後藏，復設噶布倫之職，以管理政事。雍正二年，噶布倫等忌康濟鼐之權，聚兵害之，亂平，頗羅鼐有功，因詔進爲貝子，總藏事，並詔設駐藏大臣之制。頗羅鼐之子珠爾墨特嗣爵，以謀害駐藏大臣被誅，至是即廢除王公貝勒之號，而以噶布倫四人分執政權，總於達賴班禪及駐藏大臣。然噶布倫等以達賴淨修不能留心政事，每假達賴之名，專擅權威，駐藏大臣凡事不與聞，有名無實。乾隆五十九年，平定廓爾喀後，乃謀改革西藏政治，規定凡百事務，均須稟明駐藏大臣辦理。當時西藏官制如次：

- (甲) 中央所設駐藏官吏
- (一) 駐藏大臣一員。(二) 駐藏幫辦大臣一員。兩人在藏爲最高行政長官，掌握大權，與達賴班禪等。自藏官噶布倫以下，凡事均須秉承辦理。(三) 員外郎一員，以夷情衙門爲辦公之所，管理達木蒙古八旗官兵，三十九族民衆等事務。(四) 前藏糧務一員，管理倉庫糧

餉，及承辦駐藏大臣委審案件。此外尚有遊擊一員，守備二員，千總二員，把總二員，外委五員，達木八旗固山達八員，佐領八員，驍騎校八員。三十九族總百戶一員，百戶十三員，百長五十三員。

(乙) 西藏地方官吏

(一) 噶布倫一員，每當達賴圓寂時，由別蚌色拉噶登三大寺喇嘛公舉一人攝政，稱曰噶倫布。(二) 噶倫四員，朱爾墨特時噶倫一人總攬西藏大權，無異藏王，旋因叛變，於乾隆時詔令廢除，設四噶倫以分其權，秉承達賴及駐藏大臣，掌理全藏庶政。(三) 頗捧二人，管理國稅。(四) 倉儲巴二人，收發錢穀。(五) 子捧二人，掌管銀庫。(六) 協爾辦二人，執掌刑罰。(七) 卓尼爾二人，傳布命令。以上各官吏缺出，統由駐藏大臣會同達賴揀選，分別奏補。至於管門管糧草以下者，則由達賴自行揀補。其後藏之管事喇嘛，除管茶管柴者外，如商卓特巴，歲肆喇嘛，森肆喇嘛，濟仲喇嘛，卓尼爾等，亦如前藏，須由駐藏辦事大臣會同班禪揀選，分別奏補。

西藏政府之行政樞紐曰噶廈(即行政院)，執行政務時，由噶布倫主持。又有民衆會議，三大寺之堪布亦出席，代表僧侶意見。三大寺之權力極大，政務會議常因三大寺不同意而不能執行，蓋含有參政院之性質。惟出席代表不由選舉，而行政立法之統系，亦不明耳。

民國以來，西藏政治之組織，仍多舊貫。惟自辛亥改革，第十三世達賴藉外力援助，驅逐

在藏漢軍後，駁教大權，集於一身，西藏民衆會議，等於虛設。對中央雖於民十三年派代表常川駐京，實則一切軍政要務，向少請示中央。前黃專使慕松入藏，始稍親密，當時西藏地方政府之組織如下：

甲、噶廈（即政務院）方面

職 銜	執 掌	名額	考
藏 王	軍政教 一切事宜	一	向由達賴自兼地位最高爲一品
司 倫	政 務 大 臣	一	向爲二品
噶 倫	庶政 一切事宜	五	又名協巴向例僧俗三近因駐康藏軍太多兼爲統一政事起見增加一員駐昌都以統一東部軍政各薩其級二三品不等
仔 捧	軍需審計事宜	三	向爲三四品
商卓特巴	出 納	四	每一寺廟均設一員亦可謂大總管理一寺或一倉之事務爲四品
大中譯 文	書 四	內 地之祕書向例由僧官充任其品級在滿清時爲內 六品今多提高三四品不等	一人爲中譯欽目等於內地之祕書長餘則如內

小中譯文	書	四	向例僧俗均有等於內地之二三等祕書或書記官 其品級爲四五品不等
卓尼	傳達一切事宜	八	內一人爲卓尼欽目即大卓尼等於內地之副官長 司爲四品餘等於內地之副官承差官司爲五品
郎仔轄	管拉薩市政事宜	一	等於內地之市長向爲四品
協爾幫	管拉薩市外各村	二	等於內地之首縣向爲五品
雪得巴	司法	二	等於內地之首縣向爲五品
葉爾倉巴	管放青稞	二	等於內地之首縣向爲六七品
達擦	司達額屬廠	二	在達賴遊宮羅布林園向爲六七品
希約擦巴	管理布達拉宮人民	一	向爲六七品
天幕策巴	司天幕事宜	一	以下均六七品
門戶策巴	司門戶事宜	一	